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委以及省、市、区人民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细则和意见，负责组织贯彻落实。

（二）组织督促全区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协助相关部门抓好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三）按政策规定落实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做好老干部的服务保障工作。

（四）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发挥正能量作用、开展“四就近”工作。

（五）加强调查研究，搞好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区老干部工作，反映情况，交流经验，表彰先进。

（六）负责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参加政治学习、参观考察、区情通报会等大型活动。

（七）督促和配合全区各单位做好老干部医疗待遇的落实工作。

（八）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处理和协调老干部中的重大问题。

（九）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开展各类活动，丰富老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

（十）负责处理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事务，贯彻落实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会议决定的事项，做好服务老同志、服务青少年、服务基层等工作。

（十一）承担协助推动全区老年教育事业发展工作，重点对街乡、社区老年大学开展业务指导。

（十二）承担区老年大学日常教学管理工作。

（十三）承担全区老年远程网络教学。

（十四）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2.武汉市洪山区老年大学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49.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36.70	五、教育支出	35	275.7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7.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8.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5.03	**本年支出合计**	57	855.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855.03	**总计**	60	855.0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55.03**	**618.33**		**236.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9.87	449.8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9.87	449.87					
2013601	行政运行	377.72	377.7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2.15	72.15					
205	教育支出	275.76	39.06		236.7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75.76	39.06		236.7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75.76	39.06		236.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2	5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53.12	53.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3	19.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33.29	33.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8	27.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8	27.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3	1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2	2.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5.33	5.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0	48.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0	48.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7	37.57					
2210202	提租补贴	7.85	7.85					
2210203	购房补贴	3.18	3.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5.03**	**540.85**	**314.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9.87	377.72	72.1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9.87	377.72	72.15			
2013601	行政运行	377.72	377.7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2.15		72.15			
205	教育支出	275.76	39.06	236.7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75.76	39.06	236.7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75.76	39.06	236.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2	5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2	53.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3	19.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3.29	33.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8	22.35	5.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8	22.35	5.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3	1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2	2.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3		5.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0	48.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0	48.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7	37.57				
2210202	提租补贴	7.85	7.85				
2210203	购房补贴	3.18	3.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49.87	449.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9.06	39.0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12	53.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68	27.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60	48.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8.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8.33	618.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1			63				
总计	32	618.33	**总计**	64	618.33	61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18.33**	**540.85**	**77.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9.87	377.72	72.1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9.87	377.72	72.15
2013601	行政运行	377.72	377.7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2.15		72.15
205	教育支出	39.06	39.0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9.06	39.0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9.06	39.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2	5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12	53.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3	19.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33.29	33.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8	22.35	5.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8	22.35	5.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3	1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2	2.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3		5.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0	48.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0	48.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7	37.57	
2210202	提租补贴	7.85	7.85	
2210203	购房补贴	3.18	3.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5.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97	30201	办公费	2.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6.40	30202	印刷费	1.8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1.8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3.5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33.2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2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2.3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5.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69.9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	30211	差旅费	0.4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4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5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4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20.59			
人员经费合计		421.49	公用经费合计					119.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55.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855.0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二级预算单位。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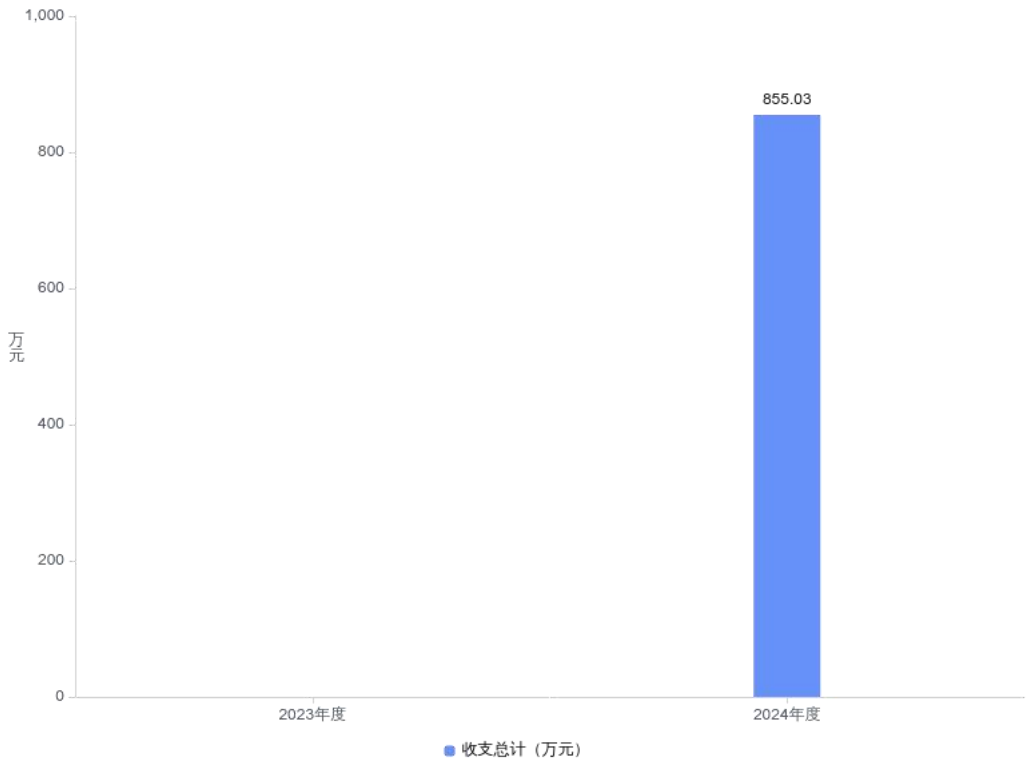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855.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855.03 万元，增长 10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8.33 万元，占本年收入 72.3%；事业收入 236.70 万元，占本年收入 27.7%。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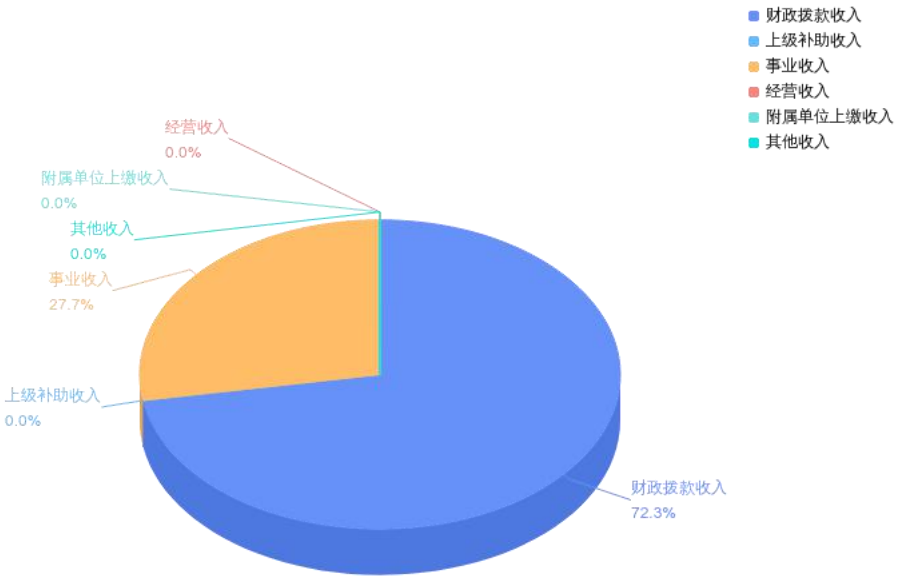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855.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855.03 万元，增长 100%。其中：基本支出 540.85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3%；项目支出 314.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7%。本年度无上缴上级、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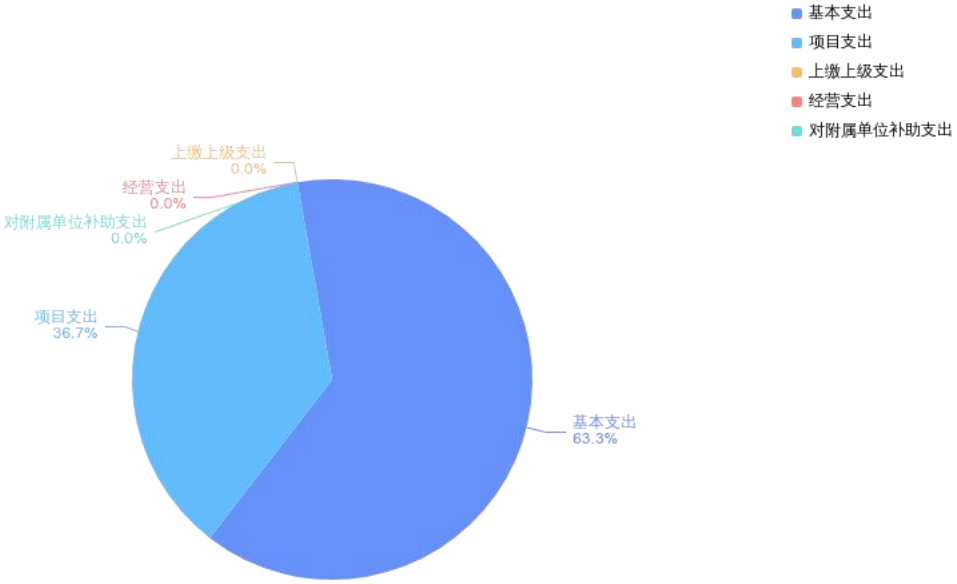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18.3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18.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二级预算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8.3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618.3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二级预算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8.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8.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二级预算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8.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49.87 万元，占 72.8%。主要是用于老干部局事务支出。

2.教育支出类支出 39.06 万元，占 6.3%。主要是用于老

年大学事务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3.12万元，占8.6%。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7.68万元，占4.5%。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8.60万元，占7.8%。主要是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60.81万元，支出决算为618.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84.62万元，支出决算为377.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5.8万元，支出决算为72.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机构改革划入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职能职责，经费相应划入。

2.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

出（项）年初预算为 4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退休人员奖励支出统一由社保机构发放。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核定的养老保险基数缴纳养老保险。

4.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2.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核定的医疗保险基数缴纳医疗保险。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核定的医疗保险基数缴纳医疗保险。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规定年中追加在职和退休人员 2023 年度医疗费报销。

5.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7.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工资调整，按规定年中追加经费。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40.8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1.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

助。

公用经费119.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与支出决算数均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较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较上年持平。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

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5.8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6.35 万元，下降 12.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0 万元，增长 10.2%。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5.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5.0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5.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5.0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314.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在过去的一年中，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资金使用效率以及项目管理效率基本达到了要求。下一步，我们将加强资金管理，继续保持资金良好利用率，按要求编制好预算以便更好为老干部服务，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相关部门对老干工作重要性认识，促进老干工作良好发展。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老干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4 万元，执行数为 77.48 万元，完成预算 89.68%。主要产出和效益：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全年组织 2 次大型慰问活动，总人次 95 人次。组织老干部特困帮扶慰问 3 人次。召开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班 1 次。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健康体检 1 次。100%落实医药费实报实销。无安全事故发生。老干部信访处理率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慰问经费执行率稍低（无法预估生

病、住院、去世离退休干部人数）。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加强资金预算管理，按要求编制好预算以便更好地为老干部服务。

2.老年大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5.1 万元，执行数为 236.7 万元，完成预算 77.58%。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学校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了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了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学校为 2024 年预算新增单位，本年度绩效存在问题主要为部分经费执行率略低，主要原因为教学保障经费的不可预见性较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强化项目经费使用管理，合理设置绩效考核目标。推动项目经费预算安排与中心工作目标精准契合，有关任务落到实处。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资金预算管理，加强对项目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施情况的监控，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一）持续强化思想政治建设。局班子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相关决策部署，加强理论武装，坚定政治站位。全年局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 14 次、主题党日 12 次，组织举办各类专题读书班、学习报告会 4 次，班子成员讲党课 4 次。通过学习教育，不断强化班子的政治定力和执行力，不断夯实党员干部“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按区委统一部署，及时动员部署，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观看警示教育片、学习省市区纪委有关典型案例通报；5 月份，举办了 1 次为期 3 天的专题读书班，对《条例》有关内容进行专题学习，班子成员带头领学，局主要负责人讲党纪专题党课 2 次；开展违纪风险点排查，制定相关整改清单并完成整改，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廉政谈话、“清廉机关 · 明规守纪”线上答题活动。同时，主动扛起指导全区老干部党支部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责任，2 次下发通知，对全区老干部党支部开展学习进行提示，引导全区老干部深化认识，自觉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三）尽职尽责做好老干部工作

1、重点抓好老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局班子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积极组织老干部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全年组织老干部开展各类学习报告会、专题党课、集中政治学习等活动12次，举办专题座谈会3次、组织区级老干部赴嘉鱼重走习近平总书记到湖北考察路线1次,为老干部订阅各类学习资料、涉老报刊2228份，引导老干部不断增强政治意识，自觉做到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

2、着力抓好老干部党组织建设。推动落实《洪山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任务清单》，开展老干部党建工作调研，全面梳理全区老干部党组织建设情况；举办1期全区老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加强对老干部党支部书记的教育培训；建立全区老干部党支部书记联系群，加强工作联系和业务指导；全年先后6次下发相关通知，对全区基层老干部党支部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主题党日等活动进行提示和业务指导；继续推进我区“老党员之家”建设，积极宣传和引导区直单位老干部到“老党员之家”开展活动。全区老干部党支部活动开展经常化、规范化程度明显提高，党支部组织力、凝聚力得到较大提升。

3、继续组织引领老干部发挥作用。围绕区委中心大局，充分发挥老干部“三个”优势，汇聚银发力量，助力基层治理。以区“银耀洪山”志愿服务支队为基础，增设银发正能量宣讲团、南湖银发护湖队、女干联志愿服务队、老干部艺

术团文艺志愿服务队、老年书画社志愿服务队、老年大学志愿服务队5个分队，为老干部搭建志愿服务平台，引导他们积极投身防汛查险、巡湖护湖、理论宣讲等志愿活动。一大批老干部主动就近参与到基层党建、政策宣传、民事调解、业委会等工作，发挥余热、赋能基层，用实际行动诠释了洪山老干部的初心本色。

4、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服务保障。建立在职干部与区级老干部结对联系制度，全局干部职工主动添加老干部微信，主动及时了解老干部情况，听取意见建议。持续推进离休干部“一人一策”工作，开展签约家庭医生服务，督导全区企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全年组织对老干部开展春节、重阳节、生病住院等走访慰问108人次。组织老干部开展各类参观考察、体检、休养、健康讲座等活动12次。推进落实老干部荣誉退休制度，积极开展特困帮扶工作，全年帮扶老干部12人，申报发放帮扶资金2.4万元。大力开展老干部宣传工作，全局先后在各类媒体平台上发表有关报道337篇（其中中央媒体7篇、省级媒体14篇、市级媒体130篇）。

5、建好用好活动阵地丰富文化生活。依托老干部活动中心主阵地，大力开展老干部喜闻乐见、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为老干部到活动中心开展学习、文娱活动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全年组织老干部开展各类文娱活动37次，在市委老干部局举办的“武汉市才艺风采大赛”中，洪山代表队荣

获二等奖；组织老干部到黎明、通惠、丽岛等社区开展的“迎新春送春联”活动、“庆七一”“迎国庆”系列文艺汇演等活动，都受到居民的热烈欢迎，引起良好的社会反响，同时展示出我区老干部良好的精神风貌。

6、稳步推进老年教育体系建设。坚持政治引领、协同发展，办好区老年大学，依托创新课堂、文体活动等，输出高质量教育教学成果，不断深化老年群体乐学好学氛围。争取资源推动社区新建10所基层老年学校，现区内已有20所基层校，全区老年学员近2万人次，目前开设课系12个，课程87门，师资队伍百余人，从初级到高等教学班级超300个。以“常规动作+特色活动”相结合模式，每月开展送学送教、游学游教等系列活动，品牌化打造“开学第一课”“思政党课”“重阳节诗词大会”年度教学成果展演等校内校际活动10余场，组织优秀学员参与市、区级赛事、汇演活动，多次荣获最佳表演奖等奖项。校园公众号新增“线上精品课程“学习内容，累计关注量已近万人。

7、持续推进关工委工作建设发展。5月份完成机构改革任务，区关工委纳入我局管理，全区关工委工作呈现高质量发展态势，组织开展了“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年”行动，举办毛泽东诗词经典书画展评、青少年“中华魂”主题教育演讲、征文比赛等活动，荣获《中国火炬》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多名青少年获全国、全省活动奖项。“五老”作用发挥进一步增强，全年组织“五老”报告团进学校、社区、企业宣讲

187 场次，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周 191 场次、开展“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22 场次。积极推进“产业育人”关爱行动，市关工委主任贾耀斌来我区调研指导企业关工委的工作，配合区政府成功举办中国静文化博览会。

（四）认真完成其他各项专项工作

1、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年先后 4 次召开局长办公会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分析我局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开展政治生态分析；按要求开展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等行动。注重加强对相关典型案例通报的学习，以案为鉴、警钟长鸣，不断筑牢党员干部廉洁法纪防线。倡导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行为，认真推进清廉机关建设，领导干部带头讲廉政党课，加强“四种形态”运用，全年开展提醒性谈话 20 余次，对苗头性和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有效促进了局机关作风转变。

2、做好意识形态和安全保密工作。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和安全保密工作责任制，利用好中心组学习、主题党日、干部教育培训网等，积极开展党员干部意识形态、国家安全、机要保密教育，提升意识形态和保密工作意识；运用展板、电子显示屏、QQ、微信等宣传媒介，及时宣传党的政策和声音；抓好网络安全工作，严格办公媒介、办公网络的使用，建立专用保密室，加强保密文件资料管理；同时选派 2 名专职网评员，常态化地开展网评工作，积极宣传正面形象，做

好舆论导向。

3、完成普法、综治、安全生产、民族宗教等工作任务。利用中心组学习、主题党日等，组织党员干部对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民族宗教工作重要论述等内容进行深入学习，提升抓好相关工作的意识；加强机关大楼安保、食堂管理、消防检查等工作，规范工作程序，全年未出现安全事故。按要求配合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完善规章制度，推进相关问题整改落实。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加强理论武装不放松，强化政治思想引领	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	完成
2	着力抓好“三项”建设	切实抓好全区老干部党支部建设；抓好老干部的政治思想教育；推进老干部信息化建设	完成
3	认真落实“两个待遇”	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医疗待遇	完成

4	扎实开展走访慰问和特困帮扶工作	加强对全区走访慰问老干部工作的督促与指导，组织开展特困帮扶工作	完成
5	积极组织引导老干部发挥作用	围绕党的二十大、抗战胜利80周年召开开展系列活动；发挥好活动中心的阵地作用；组织引领老干部发挥正能量作用	完成
6	推动全区老年教育事业发展工作	立足区情实际，聚焦老年学习需求，稳步推进老年教育体系建设。	以1所区级老年大学为战略支点，辐射20余所社区老年学校，打造“1+N”的老年教育教学网络,延展老年群体幸福空间,每学期入学老年群体超20000人次。校内汇演、社区展演、上级大型赛事演出等各类活动不间断,不

			断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幸福指数。
7	承担区老年大学日常教学管理工作	坚持政治引领，协同发展，依托创新课堂、文体活动等，输出高质量教育教学成果，激活老年群体的银发力量。	区老年大学设置11个课系，300余个教学班,形成初、中、高级及各类表演、研修班紧密衔接的教学层次。品牌化打造了“开学第一课”“思政党课”等特色课程,由优秀师资,领衔开发了各类精品课程,通过游学游教、线上传播、带动学员竞赛展演等形式,向外输出高质量教学成果,激发银发动能。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本部门无其他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

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3.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

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5年2月20日　　总分：95

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基本支出总额	540.85		项目支出总额	314.18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965.91	855.03	88.52%	18.00

年度目标1（40分）：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的实际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	≥2次/年	2次	
			帮扶资金慰问	≥1次/年	1次	
			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	≥1次/年	1次	
			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次数	≥6次	12次	
			党课学习	4次	4次	
			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	2次/年	2次	
			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	≥3次/年	3次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	100%	100%	
			安全事故次数	0起	0起	
			绩效考核结果	良好及以上	良好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80%	80%	

年度目标2（40分）保障老年大学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生人次	≥8000人次/年	10045	
			教师人数	≥80人/年	101	
			在岗服务人员	≥11人/年	11	
			社团、团队活动次数	≥10次/年	12	
		质量指标	网上报名系统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外聘人员考核合规率	≥9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限额	305.1万元	305.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机构运转和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	取得实效	取得实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率	≥8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二、2024 年度老干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洪山区委老干部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5年2月20日　　自评得分：96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老干业务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86.4</td><td>77.48</td><td>89.68%</td><td colspan="2">18</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2">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3">根据离退休干部统一管理、单位负责的原则，督促、检查区属各涉老单位离、退休</td><td colspan="2">按质按量完成慰问、帮扶、“四就近”等各项工作，做好老干部市内</td><td></td></tr>
<tr><td rowspan="14">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名称</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1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7">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集中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td><td>≥2次/年</td><td>2次</td><td></td></tr>
<tr><td colspan="2">帮扶资金慰问</td><td>≥1次/年</td><td>1次</td><td></td></tr>
<tr><td colspan="2">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td><td>≥1次/年</td><td>1次</td><td></td></tr>
<tr><td colspan="2">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td><td>2次/年</td><td>2次</td><td></td></tr>
<tr><td colspan="2">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召开次数</td><td>≥6次</td><td>12次</td><td></td></tr>
<tr><td colspan="2">党课学习</td><td>4次</td><td>4次</td><td></td></tr>
<tr><td colspan="2">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td><td>≥3次/年</td><td>3次</td><td></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离休干部医药费实报实销率</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安全事故次数</td><td>0起</td><td>0起</td><td></td></tr>
<tr><td colspan="2">绩效考核结果</td><td>良好及以上</td><td>良好</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老干部满意度</td><td>≥80%</td><td>80%</td><td></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三、2024 年度老年大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老年大学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老年大学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95.52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老年大学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武汉市洪山区老年大</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305.1</td><td>236.7</td><td>77.58%</td><td colspan="2">15.5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td><td colspan="3">年初设定目标</td><td colspan="2">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3">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内容多样、形式丰富的老年教学活动，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td><td colspan="2">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老年教学活动丰富多彩，满足了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了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td><td>20</td></tr>
<tr><td rowspan="14">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名称</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12">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招生人次</td><td>≥
8000人次/年</td><td>10045</td><td></td></tr>
<tr><td colspan="2">教师人数</td><td>≥
80人/年</td><td>101</td><td></td></tr>
<tr><td colspan="2">在岗服务人员</td><td>≥
11人/年</td><td>11</td><td></td></tr>
<tr><td colspan="2">社团、团队活动次数</td><td>≥
10次/年</td><td>12</td><td></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网上报名系统</td><td>正常运转</td><td>正常运转</td><td></td></tr>
<tr><td colspan="2">经费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外聘人员考核合规率</td><td>≥90%</td><td>10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工作完成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经费使用限额</td><td>305.1万元</td><td>305.1万元</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保障机构运转和教学活动正常开展</td><td>保障</td><td>保障</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满足老年人学习意愿，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td><td>取得实效</td><td>取得实效</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学员满意率</td><td>≥80%</td><td>95%</td><td></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